

SUNDY 宋服務
臻 享 幸 福 +

Sundy Service Group Co. Ltd 宋都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08



2025
中期報告

目 錄

- 2 公司資料
- 4 財務摘要
- 5 主席報告
-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8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2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2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2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2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6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俞昀女士（董事會主席）
朱軼樺先生（首席執行官）
朱從越先生
張振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茜女士
黃恩澤先生
朱浩賢先生

審核委員會

葉茜女士（主席）
黃恩澤先生
朱浩賢先生

薪酬委員會

朱浩賢先生（主席）
黃恩澤先生
葉茜女士

提名委員會

俞昀女士（主席）
葉茜女士
黃恩澤先生
朱浩賢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張綺思女士（於2025年3月19日辭任）
徐曉麗女士（於2025年3月19日獲委任）
曾浩賢先生

股份代號

9608

授權代表

朱從越先生
曾浩賢先生

香港法律顧問

史蒂文生黃律師事務所
與錦天城（香港）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聯營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9樓

核數師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9樓

主要往來銀行

杭州銀行
江城支行

招商銀行
之江支行

公司網址

<http://songduwuye.com>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總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浙江省
杭州市
上城區
杭海路127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9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投資者關係聯絡方式

ir9608@songduwuye.com

財務摘要

以下為宋都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及2024年同期各個期間的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概要。

業績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變動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百分點) ('百分點')
收入（人民幣千元）	116,460	117,602	-1.0%
毛利（人民幣千元）	30,837	21,879	40.9%
毛利率 (1)	26.5%	18.6%	7.9 p.p.
期內收益（人民幣千元）	6,293	4,339	45.0%
利潤率 (2)	5.4%	3.7%	1.7 p.p.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收益（人民幣千元）	10,557	5,310	98.8%

附註：

- (1) 毛利率乃以毛利除以收入計算。
- (2) 利潤率乃以期內收益除以收入計算。

資產與負債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變動
	(未經審核)	(經審核)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千元）	135,748	175,033	-22.4%
流動資產（人民幣千元）	528,994	511,862	3.3%
總資產（人民幣千元）	555,863	549,592	1.1%
流動負債（人民幣千元）	155,951	156,424	-0.3%
總負債（人民幣千元）	155,951	156,424	-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人民幣千元）	395,052	384,044	2.9%
流動比率 (3)	3.39	3.27	3.7%
資產負債率 (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3) 流動比率乃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4) 資產負債率乃以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由於本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錄得淨現金狀況，故資產負債率並不適用。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中國房地產行業在政策、市場與技術的交織影響下，呈現出獨特發展態勢。行業告別高速規模擴張期，進入存量深耕階段，迎來高質量發展的關鍵轉型期。行業增量市場增速進一步放緩，存量市場的競爭更趨激烈，物管費定價機制在政策引導下逐步完善，「質價相符」成為業主核心訴求，驅動行業從規模擴張向質量競爭加速轉變。與此同時，城市更新戰略的深入實施及老舊小區改造項目的大範圍鋪開，為物業管理企業帶來了存量盤活的新機遇，行業價值重心持續向運營服務端傾斜。

在此充滿挑戰的環境下，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秉持著穩健經營，創新突破的目標，未來將繼續精耕內功，拓質增效，聚焦精細化運營、優質服務及科技賦能創新的發展方向。

精耕內功，深化精細運營

本集團將持續深化精細化運營管理，通過優化成本結構、強化資源整合，提升經營力，進一步提升服務效率與質量。通過持續優化項目結構，聚焦長三角核心城市高質量項目，深化「一體兩翼兩產品」戰略，專注社區服務和城市服務兩大板塊，拓展多元化業務。

拓質增效，提升服務品質

集團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秉持高質量為首要目標，不斷提升服務品質。聚焦客戶需求，在標準化服務體系的基礎上，堅持拓展服務範圍，為業主提供更多元化、貼心的服務。在核心業務中打造差異化競爭力，為業主及合作夥伴創造更高價值。

科技賦能，建設智慧物業

深化科技賦能是本集團提升服務質量的核心抓手，我們將繼續結合「互聯網+」及「物業+」的理念，加強線上線下的資源整合。我們將進一步完善推出的智慧物業系統，在已實現保修、繳費、投訴等業務線上處理的基礎上，繼續拓展新的服務，讓科技賦能，提升服務效率。

本集團始終以客戶為核心，將優質服務視作企業發展的基石。未來，我們依然不忘初心，以創新驅動為動力，儘管市場挑戰猶存，但我們堅信，通過持續創新與務實經營，我們必然能夠在行業轉型浪潮中續寫發展新篇章。

俞昀

董事會主席

杭州，2025年8月28日

業務概覽

本集團為浙江省享負盛名的綜合物業管理服務供應商。本集團於1995年在杭州成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物業管理服務行業擁有三十年經驗。本公司成功於2021年1月18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物業管理服務、非業主增值服務、社區增值服務及其他業務。本集團的業務涵蓋多種物業，包括住宅物業及非住宅物業，如商業辦公樓宇、城市綜合體及工業園區。

根據億翰智庫的數據，本集團於「2025中國物業企業綜合實力百強」中排名第39位，較往年穩步提升。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在中國的20個城市設有22間附屬公司及27間分公司（當中大多數位於浙江省），向47項物業（包括36項住宅物業及11項非住宅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在管總建築面積約為8.5百萬平方米，總合約建築面積為9.6百萬平方米。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在管建築面積及在管項目數目之變動：

	於6月30日	
	2025年	2024年
在管建築面積（千平方米）	8,505	9,006
在管項目數目	47	49

下表載列於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按區域劃分的在管建築面積：

	於6月30日			
	2025年		2024年	
	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	數目	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杭州	4,796	56.4	25	4,906
浙江省(不包括杭州)	1,403	16.5	10	1,794
長三角地區(不包括浙江省)	2,166	25.5	10	2,166
其他地區	140	1.6	2	140
總計	8,505	100.0	47	9,006
				100.0
				49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源於四條業務線：(i)物業管理服務；(ii)非業主增值服務；(iii)社區增值服務；及(iv)其他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16.5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收入人民幣117.6百萬元略微下降1.0%。其中，物業管理服務收入為人民幣93.9百萬元，非業主增值服務收入為人民幣4.5百萬元，社區增值服務收入為人民幣8.8百萬元，其他業務收入為人民幣9.3百萬元。

物業管理服務

本集團物業管理服務主要為住宅及非住宅項目提供保安、清潔、園藝、公共區域及公共設施的維修及養護以及配套服務。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在管項目達47個，包括6個獨立第三方物業開發商外拓項目。本集團立足於住宅物業管理主業，提高住宅物業品牌價值。期內，本集團來自物業管理服務的收入及毛利分別佔總收入80.6%及總毛利的71.7%。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或日期物業管理服務收入總額及在管建築面積明細（按物業類型劃分）：

	於6月30日／截至該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	在管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
住宅物業	68,323	72.8	7,236	85.1	68,152	74.0
非住宅物業	25,525	27.2	1,269	14.9	24,000	26.0
總計	93,848	100.0	8,505	100.0	92,152	100.0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或日期物業管理服務收入總額及在管建築面積明細（按開發商類型劃分）：

	於6月30日／截至該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	在管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
宋都股份集團 ^{附註}						
獨立開發的物業	49,422	52.7	4,048	47.6	47,315	51.3
宋都股份集團						
合作開發的物業	29,410	31.3	2,765	32.5	26,944	29.3
獨立第三方房地產						
開發商開發的物業	15,016	16.0	1,692	19.9	17,893	19.4
總計	93,848	100	8,505	100	92,152	100

附註： 宋都股份集團指宋都基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非業主增值服務

非業主增值服務涵蓋物業開發、建設、設計等流程，是主要為房地產開發商等非業主提供的增值服務。本集團期內實現非業主增值服務收入人民幣4.5百萬元，佔本期總收入3.9%，較2024年同期人民幣6.8百萬元下降32.9%。

本集團依託於與宋都股份集團的長期業務合作，獲得非業主增值服務項目。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儲備項目涉及8處物業，儲備建築面積11.4百萬平方米。

社區增值服務

本集團積極發展社區增值服務，根據居民生活需求打造多元化的生活服務場景。

期內，本集團實現社區增值服務收入人民幣8.8百萬元，收入主要來源於物業維修及維護、廢物清潔、收取公用事業費用、社區空間服務及零售業務。

其他業務

本集團通過其營運附屬公司杭州宋都嘉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持續運營杭州西湖河坊街亞朵酒店。期內實現收入人民幣9.3百萬元，主要來源於酒店房費、餐飲服務及銷售食品及飲料以及租賃商業購物商場。

未來展望

2025年，依然是充滿挑戰的一年，物業管理行業在複雜的市場環境中持續變革與發展，加速向高質量發展轉型，規模擴張模式持續淡化。在此充滿挑戰的環境中，本集團憑藉自身的戰略定力與不斷的創新突破，在逆境中展現韌性。

2025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專注於以下方面：

- 深化精細化管理，通過成本結構優化與資源高效整合，夯實經營基礎，提升服務效率與質量。戰略性地聚焦長三角核心城市優質項目，鞏固社區服務與城市服務雙輪驅動，探索多元化業務發展。
- 品質為先，始終將客戶滿意作為最高目標，致力於服務品質的持續精進。聚焦客戶需求，在完善標準化體系的同時，積極拓展服務外延，提供更豐富、更人性化的服務選項。
- 科技賦能，將科技創新作為提升服務的關鍵，積極踐行「互聯網+」及「物業+」融合戰略，加速智慧物業平台迭代，持續開發智能化產品，以科技賦能實現服務模式的全面升級。

財務回顧

收入

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16.5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收入人民幣117.6百萬元略微下降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各業務線的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物業管理服務	93,848	80.6	92,152	78.4
非業主增值服務	4,544	3.9	6,771	5.8
社區增值服務	8,822	7.6	8,589	7.3
其他業務	9,246	7.9	10,090	8.5
總計	116,460	100	117,602	100

物業管理服務：物業管理服務主要包括保安、清潔、園藝、公共區域及公共設施的維修及養護以及配套服務。本集團的在管物業組合包括住宅物業及非住宅物業。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93.9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收入人民幣92.2百萬元上升1.8%，佔期內總收入80.6%，是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收入的增長主要由於部分項目物業費提價，聚焦於優質高價項目的經營。

非業主增值服務：非業主增值服務是指本集團向非業主（主要為房地產開發商）提供一系列增值服務。該等服務主要包括(i)諮詢服務，包括在早期及施工階段向房地產開發商及業主提供有關項目規劃、設計管理及施工管理方面的建議；(ii)銷售協助服務，該等服務協助房地產開發商展示及推廣其物業，包括為房地產開發項目提供展示單位管理及訪客接待；及(iii)交付前服務，包括已竣工物業的交付前單位開荒保潔、承接查驗及保安服務。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4.5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收入人民幣6.8百萬元下降32.9%，佔期內總收入3.9%。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調整業務策略以減少來自中國房地產開發商的負面影響。

社區增值服務：社區增值服務是指本集團向客戶（主要為業主及住戶）提供一系列的社區增值服務，包括物業維修及維護、廢物清潔、收取共用實業費用及社區空間服務。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8.8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收入人民幣8.6百萬元上升2.7%，佔期內總收入7.6%。社區增值服務收入的增長主要是由於子公司以產品化、品牌化的思路運營，提升了服務質量與市場競爭力。

其他業務：其他業務主要包括酒店業務。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9.3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收入人民幣10.1百萬元下降8.4%，佔期內總收入7.9%。其他業務收入的下降主要是由於整體酒店行業消費降級，同類型競爭激烈，需要求變。

銷售成本

期內，本集團銷售成本為人民幣85.6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人民幣95.7百萬元下降10.6%，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以組織變革固本增效，提升服務品質，科技賦能把項目以精益效益為目標，加快應用與迭代，重塑項目助力組織突破瓶頸，做小而美的長青項目。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因素，期內，本集團實現毛利人民幣30.8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人民幣21.9百萬元上升40.9%。本集團的期內毛利率較2024年同期上升7.9個百分點至26.5%。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各業務線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物業管理服務	22,124	23.6	17,444	18.9
非業主增值服務	2,313	50.9	888	13.1
社區增值服務	4,375	49.6	523	6.1
其他業務	2,025	21.9	3,024	30.0
總計	30,837	26.5	21,879	18.6

物業管理服務毛利為人民幣22.1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人民幣17.4百萬元增加26.8%。期內毛利率達23.6%，較2024年同期18.9%上升4.7個百分點。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主動放棄了虧損項目，保留優質項目，組織變革，降本增效，產生利潤較高。

非業主增值服務毛利為人民幣2.3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人民幣0.9百萬元上升160.5%。期內毛利率達50.9%，較2024年同期13.1%上升37.8個百分點。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優化業務結構，成本下降。

社區增值服務毛利為人民幣4.4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人民幣0.5百萬元上升736.5%。期內毛利率達49.6%，較2024年同期6.1%上升43.5個百分點。增加主要是由於增值業務多元化及高毛利業務拓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業務毛利為人民幣2.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人民幣3.0百萬元減少33.0%。期內毛利率達21.9%，較2024年同期30.0%下降8.1個百分點。下降主要是由於受酒店行業消費降級影響。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期內，本集團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5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人民幣1.7百萬元上升41.0%。增長主要是由於匯兌收益增加。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期內，本集團銷售及營銷開支達人民幣0.5百萬元，與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0.5百萬元保持穩定。

行政開支

期內，本集團行政開支達人民幣10.3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人民幣13.2百萬元減少22.1%。

利息收入

期內，本集團利息收入錄得人民幣0.9百萬元，與2024年同期人民幣1.2百萬元略微減少。

分佔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收益及虧損

期內，本集團錄得應佔其聯營公司（即寧波和晟城市服務發展有限公司）虧損總計約人民幣0.2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增加183.3%。

期內，本集團的合營企業（即杭州宏合環境工程有限公司及寧波宋捷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並無錄得任何收益或虧損。

稅前收益

期內，本集團稅前收益為人民幣11.9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人民幣5.0百萬元上升136.6%。上升主要是由於銷售成本下降，將預計虧損的項目主動放棄保留優質項目，精減龐大組織。

所得稅

期內，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2024年同期人民幣0.7百萬元上升718.9%至人民幣5.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稅前收益的上升導致所得稅開支相應增加。

期內收益

期內，本集團的期內收益為人民幣6.3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人民幣4.3百萬元上升45.0%。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收益為人民幣10.6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人民幣5.3百萬元上升98.8%。期內，本公司稅收收益增加，期內收益同比增長。

流動資產、財務資源及流動比率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為人民幣529.0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511.9百萬元增加3.3%。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達到人民幣135.7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75.0百萬元下降22.4%，主要是由於購買金融產品。有關購買該等金融產品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重大投資」一段。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2024年12月31日的3.27倍上升至2025年6月30日的3.39倍。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貸款或其他借款。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13.8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8.2百萬元下降24.4%，主要是由於累計折舊增加。

資本結構

期內，本公司資本結構概無變動。本公司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其他儲備。

於2025年6月30日及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共有3,8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已發行股份。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達到人民幣174.8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70.3百萬元增加2.7%，主要由於期內貿易應收款項結算遲緩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貿易應收款項於所示日期的賬齡分析及期內貿易應收款項的後續結算情況。

關聯方	於2025年 6月30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後續結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0至180日	9,935	19,736	-
181至365日	12,637	22,329	52
一至兩年	21,316	16,189	-
第三方			
0至180日	81,847	48,827	4,085
181至365日	14,533	31,693	1,843
一至兩年	19,089	3,777	406
	159,357	142,551	6,386

為收回賬齡較長的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採取了以下措施：

就關聯方（主要是宋都股份集團成員公司）而言，本集團定期與相關單位跟進付款情況，就賬齡較長的應收款項，每季度或每半年發出催款通知。考慮到與宋都股份集團的長期合作關係以及本集團憑借該關係在獲取多個項目時已獲益良多，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暫無計劃就該等應收款項採取法律行動。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該等應收款項的付款情況及可收回性，並將在必要時（如相關單位未按約定時間付款）考慮並啟動對相關關聯方的法律訴訟程序，以收回該等應收款項。本集團亦積極與關聯方協商處理應收款項，包括但不限於以其他應付款項抵償貿易應收款項，以資產抵償未付應收款項。

就第三方而言，根據相關客戶的歷史付款記錄及相應應收款項的實際約定付款日期，本集團已經或將會向客戶發出催款通知，列明結清欠款的最後期限。倘客戶未在最後期限或之前結清欠款，本集團將發出正式催款函。對於採取上述行動後仍未收回的應收款項，本集團將啟動相應法律程序。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性質，部分獨立第三方為業主，本集團亦會按行業慣例定期舉辦活動鼓勵該等業主及時繳交管理費，並每日向管理層匯報欠繳管理費的收回情況。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期內，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1.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人民幣6.3百萬元增加75.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達人民幣114.7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23.0百萬元減少6.7%，主要是由於物業管理成本下降。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12月31日：無)。

庫務政策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抵押(2024年12月31日：無)。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僱用408名僱員(2024年6月30日：496名僱員)。本集團於期內的員工成本為人民幣29.0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0百萬元)。

於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及酌情花紅時，董事會會考慮各董事的技能水平、知識、對本集團事務的參與度和表現，並參照本公司的盈利能力、行業薪酬基準以及現行市場狀況。

本集團確保其僱員能獲得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本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其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3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1.購股權計劃」一段。

本公司亦將定期組織員工進行專業培訓。培訓內容包括客戶服務技能培訓及技術培訓，以從前線到後台全面提升服務質素。

重大投資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購買理財及結構性產品作為戰略投資的有關詳情載於下文。

- (a) 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27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附屬公司杭州興潤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興潤**」）與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民生銀行**」）訂立結構性存款產品協議。據此，杭州興潤同意利用本集團內部資金向中國民生銀行認購人民幣50,000,000元的結構性存款產品。

中國民生銀行為中國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商業銀行。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16）。中國民生銀行主要從事向客戶提供各種批發及零售銀行產品和服務，亦自營及代客進行資金業務。

中國民生銀行結構性存款產品的投資成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9日之公告所披露，杭州興潤於2025年5月29日贖回中國民生銀行結構性存款產品，中國民生銀行結構性存款產品的總投資收益約為人民幣185,720.55元，平均年化回報率約為1.51%。

- (b) 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5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附屬公司杭州興潤與中國民生銀行訂立結構性存款產品協議，據此，杭州興潤同意利用本集團內部資金向中國民生銀行認購人民幣50,000,000元的結構性存款產品。

中國民生銀行結構性存款產品的投資成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杭州興潤於2025年9月5日贖回中國民生銀行結構性存款產品，中國民生銀行結構性存款產品的總投資收益約為人民幣235,602.74元，平均年化回報率約為1.86%。

本公司認為，與將閒置資金存放於中國的商業銀行賺取定期存款利息相比，上述結構性存款產品能夠產生更高回報。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面對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集中在中國經營業務，絕大部分業務以人民幣進行，承受的外匯風險有限。然而，由於上市所得款項以港元計值，港元的貶值或升值及利率調整將會影響本集團的業績。因此，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所涉及的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積極與各大銀行探討外匯對沖方案，在有需要時利用金融工具應對所涉及的風險。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未來計劃

經扣除本公司就上市應付的包銷佣金、費用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收取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3.2百萬港元（基於最終發售價每股0.25港元）。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擬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應用，該等所得款項實際用途詳情載列如下：

- 約48%用於收購、投資或與一間或多間財務狀況穩健的物業管理公司組成策略聯盟，該等公司的業務重點是為長江三角洲地區（尤其是杭州及其他本集團根據市場需要認為屬合適的城市）的住宅及／或非住宅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於本報告日期，該部分款項已動用約15.3%，主要用於投資一間合營企業和一間聯營公司，預計其將於2025年12月31日之前悉數動用；
- 約12%用於投資及擴大與未來社區試點項目（定義見招股章程）相關的服務，主要涉及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及各類社區增值服務。於本報告日期，所有該部分款項已用於投資若干未來社區的數字化升級；
- 約15%透過利用先進科技（如使用電子巡邏系統及智能門禁、引進智能產品和服務以及利用數碼設備）創建智慧社區；及為業主及住戶開發移動應用程序。於本報告日期，所有該部分款項已用於開發及升級在線－離線移動應用程序；
- 約15%用於探索、擴展及擴大社區增值服務，包括為業主及住戶提供入住及遷出服務、家居服務、家庭清潔及洗衣服務、托兒、保姆及護老服務；以及擴大其他業務，尤其是長租公寓業務。於本報告日期，該部分款項已動用約55.2%，主要用於投資為住戶提供托兒、保姆及護老服務，預計其將於2025年12月31日之前悉數動用；及
- 約10%用於為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提供資金。於本報告日期，所有該部分款項已用於支付上市後的中介服務費用及其他運營用途。

期間後事項

於2025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期內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審核委員會和中期業績審閱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履行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之職能。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葉茜女士、黃恩澤先生及朱浩賢先生。葉茜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於2025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業績。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之公開資訊及就董事所知，於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儲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及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儲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附註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佔本公司股權之概約百分比
俞建午先生（「俞先生」）	(1)	信託財產授予人	2,280,000,000	好倉	59.38%
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 （「招商永隆」）	(1)	受託人	2,280,000,000	好倉	59.38%
順基集團有限公司（「順基」）	(1)	受控法團權益	2,280,000,000	好倉	59.38%
宋都和業有限公司（「宋都和業」）	(1)	實益擁有人	2,280,000,000	好倉	59.38%
王翔宇	(2)	受控法團權益	307,190,000	好倉	8.00%
上海明董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上海明董國際」）	(2)	受控法團權益	307,190,000	好倉	8.00%
上海明董新能源開發有限公司 （「上海明董新能源」）	(2)	受控法團權益	307,190,000	好倉	8.00%
阜陽明董新能源開發有限公司 （「阜陽明董新能源」）	(2)	實益擁有人	307,190,000	好倉	8.0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姓名	附註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佔本公司股權之概約百分比
林明清	(3)	受控法團權益	300,000,000	好倉	8.00%
東南明清供應鏈(廈門)有限公司 (「東南廈門」)	(3)	受控法團權益	300,000,000	好倉	8.00%
東南明清供應鏈(阜陽)有限公司 (「東南阜陽」)	(3)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0	好倉	8.00%

附註：

- (1) 宋都和業由順基全資擁有，而順基由招商永隆間接全資擁有。招商永隆為一個由俞先生與招商永隆成立的全權信託（即俞建午信託）的受託人，並透過其代名人公司以信託方式為俞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的利益持有宋都和業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 (2) 阜陽明董新能源由上海明董新能源全資擁有，而上海明董新能源由上海明董國際全資擁有。上海明董國際由王翔宇擁有9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明董新能源、上海明董國際及王翔宇被視為或當作於阜陽明董新能源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東南阜陽由東南廈門全資擁有，而東南廈門由林明清擁有9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東南廈門及林明清被視為或當作於東南阜陽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就董事所深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或須登記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述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2020年12月21日，本公司有條件批准並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購股權計劃為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肯定及嘉許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曾經或可能已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購股權計劃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其個人於本公司擁有權益的機會，以達致下列目標：(i)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充分提升其表現效率；(ii)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彼等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現時或日後將會有利於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及(iii)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的目的。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諮詢人、顧問、供應商、客戶、代理及相關實體。

購股權承授人於接納要約時須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就獲授的一份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每份購股權均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10年。每份購股權在行使前並無最短持有期。

於直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各合資格參與者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可能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截至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量上限，合共不得超過緊隨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320,000,000股股份。待本公司刊發通函並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的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其他要求後，董事會可更新上述上限或授出10%以上的上限。儘管有上述規定，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仍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在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就任何購股權所涉及一股股份的認購價將為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的價格，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中的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市買賣證券的日子）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正式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正式收市價的平均值；及(iii)股份面值。

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透過決議案）或董事會可隨時終止實施購股權計劃，而一經終止將不得再授出購股權，惟於終止前已授出的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予以行使。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及生效，其後不會再授出或要約授出購股權。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1.購股權計劃」段落。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同意授出、行使、註銷任何購股權或使任何購股權失效。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務求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及提升本公司企業價值及問責度。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認為，於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於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資料變更

於2025年3月19日，本公司宣佈，(i)繆建萍女士辭任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ii)張綺思女士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iii)陳曉敏女士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及(iv)徐曉麗女士獲委任為公司秘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於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宋都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俞昀

香港，2025年8月28日

* 本報告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或已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一位或兩位數。任何表格、圖表或其他地方所示總額與所列數額總和如有任何差異乃因四捨五入所致。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16,460	117,602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85,623)	(95,723)
毛利		30,837	21,879
利息收入		941	1,220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2,455	1,741
銷售及營銷開支		(532)	(487)
行政開支		(10,301)	(13,2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1,034)	(6,305)
其他開支		(292)	(168)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收益		(154)	402
融資成本	7	(42)	(42)
除稅前收益		11,878	5,021
所得稅開支	8	(5,585)	(682)
期內收益	9	6,293	4,339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331)	652
		(1,331)	652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782	(442)
		1,782	(44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6,744	4,549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10,557	5,310
非控股權益		(4,264)	(971)
		6,293	4,339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008	5,520
非控股權益		(4,264)	(971)
		6,744	4,549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0	0.27	0.1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3,759	18,210
無形資產		43	64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90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5,927
遞延稅項資產		13,067	12,629
		26,869	37,730
流動資產			
存貨		192	188
持作出售物業		149,141	145,4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74,820	170,27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56,020	6,005
受限制銀行結餘		13,073	14,9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5,748	175,033
		528,994	511,862
流動負債			
合同負債		35,979	25,940
承租人墊款		95	9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14,718	123,013
即期稅項		5,159	7,376
		155,951	156,424
流動資產淨值		373,043	355,43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99,912	393,168
資產淨值		399,912	393,16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254	254
儲備		394,798	383,79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95,052	384,044
非控股權益		4,860	9,124
總權益		399,912	393,16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第22頁至第46頁於2025年8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朱軼樺
董事

朱從越
董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中國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254	209,966	(33,780)	23,354	1,521	183,001	384,316	8,233	392,549
期內收益	-	-	-	-	-	5,310	5,310	(971)	4,33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210	-	210	-	21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210	5,310	5,520	(971)	4,549
宣派股息至非控股權益	-	-	-	-	-	-	-	(858)	(858)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805	-	(805)	-	-	-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54	209,966	(33,780)	24,159	1,731	187,506	389,836	6,404	396,2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中國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254	209,966	(33,780)	25,199	(1,692)	184,097	384,044	9,124	393,168
期內收益	-	-	-	-	-	10,557	10,557	(4,264)	6,29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451	-	451	-	45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51	10,557	11,008	(4,264)	6,744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2,175	-	(2,175)	-	-	-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54	209,966	(33,780)	27,374	(1,241)	192,479	395,052	4,860	399,912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所用)的現金	10,651	(20,842)
已付所得稅	(8,240)	(4,209)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2,411	(25,051)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4)	(39,938)
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6,000)	(20,00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6,036	70,217
出售合營企業所得款項	900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6,000	-
已收利息	941	1,22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金額	(42,147)	11,4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9,736)	(13,55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5,033	154,178
匯率變動的影響	451	21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5,748	140,8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135,748	136,106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銀行及現金結餘	-	4,730
	135,748	140,836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公司及其於中國內地以外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本集團將本公司及其於中國內地以外的附屬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由港元換算為人民幣。

2.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除另有指明外，其以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末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採納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以下與其業務有關且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經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採納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經修訂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的電力之合同 ¹
2024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經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後續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後續修訂本	財務報表列報及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²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1.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後續修訂本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預期應用新準則將影響綜合損益表之呈列及未來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於未來年度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的具體影響。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物業管理服務、非業主增值服務及社區增值服務及酒店業務。

收入指來自物業管理服務、非業主增值服務及社區增值服務的收入及酒店業務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同收入：		
物業管理服務	93,848	92,152
非業主增值服務	4,544	6,771
社區增值服務	8,822	8,589
酒店業務		
－客房營運服務	8,250	8,504
－銷售食品及飲料	41	633
	115,505	116,649
其他來源的收入：		
酒店業務		
－租賃商業購物商場（附註(ii)）	955	953
	955	953
收入總額	116,460	117,602
客戶類別：		
外部客戶	104,722	100,341
關聯方	11,738	17,261
	116,460	117,602

附註：

(i)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本集團的關聯方杭州幸福健控股有限公司（「幸福健控股」）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幸福健控股集團」）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約10%（2024年：10%）。除幸福健控股集團外，本集團亦擁有大量客戶，但於期內，概無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ii) 租賃商業購物商場指與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的租賃收入，乃基於來自酒店運營及租金收入的收益。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入（續）

客戶合同收入細分：

本集團主要營運實體於中國註冊成立。因此，本集團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酒店業務一 客房營運				
	物業 管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業主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社區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服務及銷售 食品及飲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	-	-	41	41
隨時間	93,848	4,544	8,822	8,250	115,464
	93,848	4,544	8,822	8,291	115,505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酒店業務一 客房營運				
	物業 管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業主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社區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服務及銷售 食品及飲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	-	-	633	633
隨時間	92,152	6,771	8,589	8,504	116,016
	92,152	6,771	8,589	9,137	116,649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分部資料

(a)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根據業務線（包括物業管理服務及相應增值服務及酒店業務）劃分的分部管理其業務。本集團呈列以下分部的方式與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內部匯報資料的方式一致。

- 物業管理服務及相應增值服務：該分部包括物業管理服務、非業主增值服務及社區增值服務（包括諮詢及交付前服務以及其他服務）產生的收入。
- 酒店業務服務：該分部包括酒店客房營運服務、租賃酒店樓宇內的商業購物商場以及於該等場所提供食品及飲料以及其他服務產生的收入。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層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由分部直接管理的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全部由分部直接管理的業務營運應佔的合同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其他負債。

收入及開支參考可報告分部所得銷售額以及該等分部產生或源自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的開支，分配至該等分部。呈報分部收益所用計量方法為除稅前收益。除收取有關除稅前收益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該等分部於其營運所用的有關收入（包括分部間銷售）、利息收入、利息開支、折舊及攤銷、減值虧損、分佔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活動所產生的（虧損）／收益、所得稅開支、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以及其他非流動分部資產添置的分部資料。分部間銷售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價格後定價。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分部資料（續）

(a)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物業管理 服務及相應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酒店 業務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07,214	9,246	116,460
分部間銷售	-	-	-
可報告分部收入	107,214	9,246	116,460
分部收益／(虧損)	12,452	(574)	11,878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物業管理 服務及相應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酒店 業務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07,512	10,090	117,602
分部間銷售	-	-	-
可報告分部收入	107,512	10,090	117,602
分部收益	2,941	2,080	5,021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分部資料（續）

(a)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

	物業管理 服務及相應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酒店 業務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對賬項目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539,988	15,875	-	555,863
分部負債	151,672	4,279	-	155,951

於2024年12月31日

	物業管理 服務及相應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酒店 業務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對賬項目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535,776	13,816	-	549,592
分部負債	153,260	3,164	-	156,424

有關非流動資產之資料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預付款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均位於中國。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110	-
匯兌收益	1,575	1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量的虧損(附註)	-	(4,55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51	6,042
終止使用權資產收益	-	10
出售合營企業投資的收益	-*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收益	226	-
其他	493	230
	2,455	1,741

附註：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台州市路橋旅港同鄉置業有限公司（「台州市路橋置業」）訂立一項股權轉讓協議，以出售其於附屬公司宋都旅港（台州）物業服務有限公司（「宋都旅港」）51%之股權，該出售事項尚未完成，相關資產及負債於2024年6月30日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量的虧損約人民幣4,553,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乃由於其按該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7.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關聯方利息支出	42	42
	42	42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6,024	2,199
遞延稅項	(439)	(1,517)
	5,585	682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按利得稅兩級制計算，首2百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減按8.25%徵稅，而餘下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徵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賺取任何應課稅收入，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期內，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有權享有小微企業的優惠所得稅稅率20%（2024年6月30日：20%），年度應課稅收入首個人民幣1百萬元可扣減75%（2024年6月30日：75%），而人民幣1百萬元至人民幣3百萬元之間收入可扣減75%（2024年6月30日：75%）。

9. 期內收益

本集團的期內收益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87	4,743
無形資產攤銷	21	507
員工成本	26,052	23,61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932	3,435
	28,984	27,045

10. 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人民幣10,557,000元（2024年：人民幣5,310,000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約3,840,000,000股（2024年：3,840,000,000股）計算。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每股盈利(續)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均無已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2024年：無)。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24,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595,000元)。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理財及結構性產品(附註)	56,020	6,005

附註：於2024年12月16日，杭州宋都嘉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宋都嘉和」)與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就機構理財產品訂立代理銷售協議，據此，宋都嘉和同意使用內部資源認購杭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提供的杭銀理財幸福99添益(安享優選)7天持定期理財(「杭銀理財產品」)，總金額為人民幣6,000,000元。杭銀理財產品無固定期限，預期年回報率為1.9%至2.3%(非保證)。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杭銀理財產品全額贖回人民幣6,036,000元。

於2025年2月27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杭州興潤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興潤」)與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民生銀行」)訂立結構性存款產品協議，據此，杭州興潤同意利用本集團內部資金認購中國民生銀行提供的聚贏匯率一掛鈎歐元對美元匯率區間累計結構性存款(「中國民生結構性產品I」)，總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中國民生結構性產品I的固定期限為90天，屬保本浮動利率型。預期到期年利率為1.2153%至2.1%。杭州興潤於2025年5月29日贖回中國民生結構性產品I，總投資收益約人民幣186,000元，平均年化回報率約1.51%。

於2025年4月25日，宋都嘉和與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就機構理財產品訂立代理銷售協議，據此，宋都嘉和同意使用內部資源認購杭銀理財產品，總金額為人民幣6,000,000元。杭銀理財產品無固定期限，預期年回報率為1.9%至2.3%(非保證)。

於2025年6月5日，杭州興潤與中國民生銀行訂立結構性存款產品協議，據此，杭州興潤同意利用本集團內部資金認購中國民生銀行提供的聚贏匯率一掛鈎歐元對美元匯率看漲二元結構性存款(「中國民生結構性產品II」)，總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中國民生結構性產品II的固定期限為91天，屬保本浮動利率型。預期到期年利率為1.0%至1.89%。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關聯方	(a)	76,636	71,114
－第三方	(a)	146,481	124,163
減：虧損撥備	(a)	(63,760)	(52,726)
		159,357	142,551
其他應收賬款			
－關聯方		528	5,538
－第三方	(b)	14,464	16,204
		14,992	21,742
按金及預付款項			
－其他	(c)	471	5,980
		174,820	170,273

附註：

(a)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涉及提供物業管理服務、非業主增值服務、社區增值服務及酒店業務而確認的收入。

於2024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202,276,000元（扣除虧損撥備約人民幣32,996,000元）。

按收入確認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關聯方		
0至180日	9,935	19,736
181至365日	12,637	22,329
一至兩年	21,316	16,189
第三方		
0至180日	81,847	48,827
181至365日	14,533	31,693
一至兩年	19,089	3,777
	159,357	142,551

貿易應收款項於應收款項獲確認時到期。

(b) 其他應收賬款主要包括(i)支付予業主委員會的物業管理按金約人民幣3,430,000元（2024年：人民幣4,350,000元）；(ii)可退回增值稅約人民幣7,218,000元（2024年：人民幣7,252,000元）；(iii)出售附屬公司的應收代價約人民幣365,000元（2024年：人民幣2,764,000元）；及(iv)其他公用事業服務按金約人民幣228,000元（2024年：人民幣506,100元）。

本集團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評估之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按預期信貸虧損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動。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債務人信貸評級及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就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管理層已評估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認為有關撥備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c) 按金及預付款項主要包括(i)保養服務預付款約人民幣249,000元（2024年：人民幣5,248,000元）；及(ii)其他按金約人民幣180,000元（2024年：人民幣225,000元）。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關聯方	(a)	3,187	1,897
－第三方	(b)	47,396	50,319
		50,583	52,216
其他應付款項			
－關聯方	(c)	2,172	2,276
－按金	(d)	5,884	5,714
－應付其他稅項及附加費		—	19
－代表業主委員會收取的現金		11,009	14,305
－來自業主的暫時收款	(e)	23,196	23,964
－其他	(f)	7,179	8,811
		49,440	55,089
應計工資及其他福利		14,695	15,708
		114,718	123,013

附註：

- (a) 關聯方（貿易性質）授予本集團的信貸期介乎30天至90天。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且免息。應付關聯方款項的詳情載於附註20(d)。
- (b)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供應商提供的分包服務（包括清潔、安保、園藝及養護服務）產生的應付款項。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方供應商授予本集團的信貸期為30至90天。
- (c) 應付關聯方金額包括貸款約人民幣2,000,000元（2024年：人民幣2,000,000元），該金額為無抵押、按4.2%（2024年：4.2%）計息並須於2025年9月30日或之前償還（2024年：須於2025年9月30日或之前償還）。剩餘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有關應付關聯方金額之詳情載於附註20(d)。
- (d) 按金主要指於裝修期間自業主收取的雜項裝修按金。
- (e) 暫時收款指代表公用事業公司自業主收取的公用事業收費。
- (f) 該等金額主要包括(i)應計經營開支約人民幣2,346,000元（2024年：人民幣4,216,000元）；及(ii)業主墊款約人民幣1,585,000元（2024年：人民幣1,585,000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關聯方		
一年內	1,348	1,897
一年後但兩年內	1,839	-
第三方		
一年內	24,891	28,899
一年後但兩年內	3,705	3,060
兩年後但三年內	2,052	9,361
三年以上	16,748	8,999
	50,583	52,216

16. 股本

	股份數目	相等於金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股份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及		
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000,000,000	35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及		
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840,000,000	254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進行有序交易時，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之或轉讓一項負債將支付之價格的公平值。下文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資料使用公平值層級，將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分類為三個層級：

第一層級輸入數據：本集團於計量日期能夠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級輸入數據：除第一層級包括的報價之外，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不論直接或間接）。

第三層級輸入數據：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集團的政策為確認截至導致有關轉撥的事件或情況變動當日止三個層級之間的任何轉入或轉出。

(a)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公平值層級的披露資料：

於2025年6月30日	使用以下層級作出之公平值計量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理財及結構性產品	-	56,020	-	56,020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總額	-	56,020	-	56,020

於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層級作出之公平值計量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	-	6,005	-	6,005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總額	-	6,005	-	6,005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公平值計量（續）

(b) 有關本集團所用估值程序以及公平值計量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披露資料：

本集團財務總監根據財務申報的要求負責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計量，包括第三層級公平值計量。本集團財務總監於必要時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以釐定公平值計量所用的合適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本集團財務總監直接向董事會報告該等公平值計量。本集團財務總監與董事會每年至少兩次共同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

第二層級公平值計量

描述	估值技術	輸入數據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理財及結構性產品	估計可贖回金額	金融機構公佈的每日報價	56,020	6,005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不同公平值層級之間並無轉移。

18. 資本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19.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關聯方交易

除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關聯方資料外，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姓名／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以下訂約方訂立的交易被視為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俞建午先生	本公司控股股東
幸福健控股集團包括杭州幸福健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由俞建午先生控制的公司
(i) 宋都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及	
(ii) 浙江致中和實業有限公司（「致中和實業」）及其附屬公司	
桐廬大奇山郡置業有限公司	幸福健控股的合營企業
舟山榮都置業有限公司	幸福健控股的合營企業
綠地控股集團杭州雙塔置業有限公司	幸福健控股的合營企業
柳州雙都置業有限公司	幸福健控股的合營企業
古丈大盈礦業有限公司	幸福健控股的合營企業
衢州融晟置業有限公司	幸福健控股的合營公司
舟山弘都置業有限公司	幸福健控股的合營公司
紹興廣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幸福健控股的合營公司
貴港大龍置業有限公司	幸福健控股的合營公司
杭州金興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幸福健控股的合營公司
杭州軒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幸福健控股的合營公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關聯方交易（續）

(a) 關聯方姓名／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續）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寧波奉化花祺置業有限公司	幸福健控股的聯營公司
杭州宋都陽光幼兒園有限公司（「宋都陽光幼兒園」）	受俞建午先生重大影響的公司
上海綠地物業服務公司（「綠地物業」）	杭州宋雅物業服務有限公司的 非控股股東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包括已付本公司董事的款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342	751
酌情花紅	588	368
退休計劃供款	89	79
	2,019	1,198

總酬金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9）。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關聯方交易（續）

(c) 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上述關聯方之間訂立的重大交易詳情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管理服務及相應增值服務		
(i) 物業管理服務		
－幸福健控股集團		
－宋都股份及其附屬公司	8,828	10,700
－致中和實業及其附屬公司	16	–
－幸福健控股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876	1,036
－宋都陽光幼兒園	86	–
(ii) 非業主增值服務		
－宋都股份及其附屬公司	1,073	1,705
－幸福健控股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940	3,356
(iii) 其他社區增值服務		
－宋都股份及其附屬公司	4	219
－幸福健控股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2	212
酒店業務服務		
支付予以下公司的可變租賃開支：		
－宋都股份及其附屬公司	2,242	2,285
利息開支撥至		
－綠地物業	42	42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關聯方交易（續）

(c)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a) 酒店業務

於2017年，本集團為其酒店業務按附帶可變租金付款（基於其酒店運營產生的收入及租金收入釐定）的可變租賃條款向杭州宋都房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宋都地產」，為宋都股份的全資附屬公司）租賃一間酒店物業。根據與宋都地產所簽署日期為2017年11月1日的酒店租賃協議，本集團須繳付營運首六個月（即2018年10月）酒店營運收入的15%，自營運後第七個月開始，繳付酒店營運收入的20%。此外，倘本集團轉租酒店物業商舖，本集團須繳付2019年起租金收入的60%。

租期為自2018年10月交付酒店物業起計三年。該協議於2021年10月續期10年，租賃條款不變。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關聯方交易（續）

(d)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2025年 6月30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相關		
貿易應收款項		
－宋都股份及其附屬公司	41,361	32,464
－幸福健控股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2,419	25,710
－一致中和實業及其附屬公司	108	80
	43,888	58,254
貿易應付款項		
－幸福健控股集團		
－宋都股份及其附屬公司	2,964	1,674
－綠地物業	72	72
－一致中和實業及其附屬公司	151	151
	3,187	1,897
合同負債		
－宋都股份及其附屬公司	83	82
	83	82
非貿易相關		
其他應收款項		
－宋都股份及其附屬公司（附註i）	140	5,150
－幸福健控股的合營企業（附註ii）	388	388
	528	5,538
其他應付款項		
－宋都股份及其附屬公司	130	－
－綠地物業	2,042	2,276
	2,172	2,276

附註：

- (i) 於2025年6月30日，其他應收宋都股份及其附屬公司款項結餘包括財務擔保佣金收入約人民幣零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5,120,000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 於2025年6月30日，其他應收幸福健控股的合營企業款項結餘包括若干表現擔保按金約人民幣388,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88,000元）（為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以保證向雙塔置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的質量。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直接及最終母公司為宋都和業有限公司及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俞建午先生。

22.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並無其他須予呈報的重大事件。

23. 批准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8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